

合同审核

项目名称	栾川山水文苑项目
合同名称	栾川山水文苑户外广告合同
合同价	180,000.00
币种汇率	币种：人民币 汇率：1.00000000
暂估金额	180,000.00
合同类型	营销类合同
合作方	洛阳煜丰广告有限公司 类型：营销类
合同种类	其他合同
经办部门	集团公司->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->栾川山水文苑项目->招采成本部
经办人	王恒
第三方	
开发单位	地上
工期	

形成方式	
款项类型	费用项
承包范围	<p>1、广告内容及形式：以甲方提供的内容进行形象宣传，形式为三面翻广告</p> <p>2、广告载体地址：洛栾高速洛龙站北</p> <p>3、其他约定事项：免费更换后期画面4次，如超过4次，则更换费用为25元/m²</p> <p>4、播放时间：广告每天轮播时间段为上午7:00-下午21:30，广告每次播放时间为150秒，播放间隔为150秒</p> <p>5、广告载体尺寸：长宽为：45米*6.5米</p> <p>6、广告发布时间：发布起止时间为2021年12月5日至2022年12月4日，共计12个月</p>
合同概述	<p>1、合同含税总金额为 ¥180000.00元（大写人民币壹拾</p>

捌万元整)。其中不含税金额为¥169811.32元(大写人民币壹拾陆万玖仟捌佰壹拾壹元叁角贰分),增值税税金为¥10188.68元(大写人民币壹万零壹佰捌拾捌元陆角捌分),税率6%。合同价包含人工、材料、机械、税费、运费、装卸费等一切可能发生的直接及间接费用。

2、发布费包含:此价格包含但不限于广告审批费、城管费、场地租金、税金、喷绘制作费、发布费、载体、电费、保险、安全、清洁、维修保养费等所有与广告发布相关的费用,甲方无需再支付任何其它费用。

付款方式

质量要求及
保修约定

备注